

股票质押权如何转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或质押手续？ -股识吧

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或质押手续？

一、首先需要您将股权转让给第三方，与第三方（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转让价格、交接、债权债务、股权转让款的支付等事宜，转让方与受让方在《股权转让协议》上签字盖章。

二、需要另外那位股东对您的股份转让给第三方放弃优先购买权，出具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承诺或证明。

三、需要召开老股东会议，经过老股东会表决同意，免去转让方的相关职务，表决比例和表决方式按照原来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参加会议的股东在《股东会决议》上签字盖章。

四、需要召开新股东会议，经过新股东会表决同意，任命新股东的相关职务，表决比例和表决方式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参加会议的股东在《股东会决议》上签字盖章。

讨论新的公司《章程》，通过后在新的公司《章程》上签字盖章。

五、在上述文件签署后30日内，向公司注册地工商局提交《股权转让协议》、《股东会决议》、新的《公司章程》等文件，由公司股东会指派的代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

六、股权转让的债权债务一般由转让方与受让方在《股权转让协议》中进行详细约定

二、股权质押期间,公司股东可以相互转让股份吗

这些质押的是不可以的。
因为他已经被别人暂时拥有。
他无法动用的

三、如何办理权利转让的质押

1、以汇票、支票、本票、债券、存款单、仓单、提单出质的，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

质权自权利凭证交付质权人时设立；

没有权利凭证的，质权自有关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2、汇票、支票、本票、债券、存款单、仓单、提单的兑现日期或者提货日期先于主债权到期的，质权人可以兑现或者提货，并与出质人协议将兑现的价款或者提取的货物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存。

3、以基金份额、股权出质，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

以基金份额、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股权出质，质权自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以其他股权出质，质权自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基金份额、股权出质后，不得转让，但经出质人与质权人协商同意的除外。

出质人转让基金份额、股权所得的价款，应当向质权人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存。

4、以注册商标专用权、专利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出质的，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

质权自有关主管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出质后，出质人不得转让或者许可他人使用，但经出质人与质权人协商同意的除外。

出质人转让或者许可他人使用出质的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所得的价款，应当向质权人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存。

5、以应收账款出质的，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

质权自信贷征信机构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应收账款出质后，不得转让，但经出质人与质权人协商同意的除外。

出质人转让应收账款所得的价款，应当向质权人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存。

四、如何办理权利转让的质押

1、以汇票、支票、本票、债券、存款单、仓单、提单出质的，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

质权自权利凭证交付质权人时设立；

没有权利凭证的，质权自有关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2、汇票、支票、本票、债券、存款单、仓单、提单的兑现日期或者提货日期先于主债权到期的，质权人可以兑现或者提货，并与出质人协议将兑现的价款或者提取的货物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存。

3、以基金份额、股权出质，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

以基金份额、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股权出质，质权自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以其他股权出质，质权自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基金份额、股权出质后，不得转让，但经出质人与质权人协商同意的除外。

出质人转让基金份额、股权所得的价款，应当向质权人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存。

4、以注册商标专用权、专利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出质的，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

质权自有关主管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出质后，出质人不得转让或者许可他人使用，但经出质人与质权人协商同意的除外。

出质人转让或者许可他人使用出质的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所得的价款，应当向质权人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存。

5、以应收账款出质的，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

质权自信贷征信机构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应收账款出质后，不得转让，但经出质人与质权人协商同意的除外。

出质人转让应收账款所得的价款，应当向质权人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存。

五、股权质押后可以转让吗

冲天牛快捷操盘为您解答：

股权质押后，在解押前不得转让，但经出质人与质权人协商同意转让的可以转让。

法律依据：我国《物权法》第二百二十六条

以基金份额、股权出质，当事人应当订立书面合同。

以基金份额、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股权出质，质权自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以其他股权出质，质权自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基金份额、股权出质后，不得转让，但经出质人与质权人协商同意的除外。

出质人转让基金份额、股权所得的价款，应当向质权人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存。

所以，股权质押需订立书面合同，并且到有关部门办理登记。

上市公司股权质押需要到证券结算机构登记，未上市的内资股份有限公司及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质押需要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登记，外商投资企业的股权质押需要到审批机关办理审批并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登记。

股权质押完成后，在解除质押前不能转让，但经出质人与质权人协商同意的除外。

望采纳！！

六、权利质权可以转让吗？

出质人与质权人协商同意的才可以转让长沙唐律师

七、公司股权在质押期间可以转让和变更吗

从合同法及公司法规定角度来说，公司股权质押后可以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将股权进行转让，但是股权变更登记除非取得质权人的同意，否则是无法进行变更登记的，有以下几点值得注意：

- 1、股权转让方应当告知受让方股权质押的实际情况，防止构成欺诈；
- 2、对受让方而言，股权转让合同可能无法履行。

如果股权出质所担保的债权无法实现，该股权可能会被拍卖用于抵债。

参考文档

[下载：股票质押权如何转让.pdf](#)

[《股票卖出多久可以转账出来》](#)

[《股票改手续费要多久》](#)

[《股票涨30%需要多久》](#)

[《股票赎回到银行卡多久》](#)

[下载：股票质押权如何转让.doc](#)

[更多关于《股票质押权如何转让》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41332525.html>